

112 年度臺中市議長盃武術錦標賽競賽規程

核定文號：臺中市政府 112 年 9 月 14 日議公字第 1120005016 號函

112.08.29 會議修訂

壹、主旨：響應政府倡導全民體育，增加運動參與人口，增強國民體適能，使武術運動向下紮根開展，迎合未來競技武術運動挑戰。

貳、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國武術總會

參、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臺中市議會、臺中市運動局、臺中市體育總會

肆、承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武術委員會

伍、協辦單位：臺中市立沙鹿高工、臺中市立梧棲國中、臺中市立公明國中、臺中市梧棲區體育會

陸、比賽時間：112 年 11 月 25 日(六)(上午 08:00 報到、08:30 領隊會議、09:00 準時開賽)

柒、比賽地點：臺中市立梧棲國民中學活動中心 (435 台中市梧棲區民生街 12 號)

捌、參賽單位：1. 臺中市各級學校、國武術館、社會團體、個人單位

2. 全國各級學校、國武術館、社會團體、個人單位

玖、報名辦法：

一、報名時間：112 年 10 月 01 日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截止，逾期不受理。

二、報名方式：

(一)請登入網路報名作業系統填寫資料

網址 <http://www.sinyu.idv.tw/games/2023112501>

或掃描右方 QRcode 登入報名

報名時請上傳選手最新照片

拍攝範例：



112 議長盃

(二)報名相關問題請洽徐永科老師

電話：0926-965253 LINE ID：sanshouke

(三)報名費用：

項目	套路	散手
個人賽	每項 300 元	每項 500 元
對練	每組 400 元	
團練	每組 800 元	

112 年度臺中市議長盃武術錦標賽競賽規程

(四) 繳費方式：

匯款銀行：大甲區農會 ATM 轉帳代號 871

戶名：臺中市體育總會武術委員會

帳號：87101-01-008350-1

(五) 組隊規定：

1. 每單位 12 人以上可設領隊一人、管理一人、教練一人，每單位 6 人以上，可設領隊一人、教練一人；不足 6 人設領隊或教練一人，負責與大會接洽事宜。
2. 選手不得跨兩個單位報名。每人最多報名四項比賽(包含單練、對練、團練)，每種單項以報名一次為限。
3. 參賽運動員健康狀況由各代表隊自行審核，請檢附一張全隊健康申明書並由各隊負責人簽名或蓋章，作為確認依據。
4. 參賽隊職員均有提供中午便當一份，請於報名系統中註明葷素，同一位領隊教練如有擔任其他單位職務者，以一份為限。(選手人數 12 人以上提供隊職員餐點三份，選手人數 6 人以上提供隊職員餐點二份，選手人數 5 人以下提供隊職員餐點一份)

(六) 郵寄資料：網路報名完成後需將以下資料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前郵寄，報名手續才算完成。(寄出資料後請務必與本會確認是否有收到)

1. 參賽切結書
2. 難度申報表(自選套路)
3. 匯款證明(網路銀行轉帳者，請截圖告知徐老師)

郵寄地址：臺中市立沙鹿高工體育組 王芊惠老師 收

(433 臺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七段 823 號)

拾、比賽類別及項目

比賽組別

套路	1. 社會組	2. 高中組	3. 國中組
	4. 國小中高年級組 (四至六年級)	5. 國小中低年級組 (一至三年級)	6. 幼兒組
散手	1. 社會組	2. 高中組	3. 國中組

112 年度臺中市議長盃武術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第一類【競技武術】

(一) 自選套路

- 1、區分社會男子組、社會女子組（高中組可跨組參賽）
- 2、需繳交難度申報表
- 3、比賽項目：
 - (1)長拳、棍術、刀術、劍術、槍術。
 - (2)南拳、南刀、南棍。
 - (3)太極拳、太極劍。(需搭配音樂)

(二) 第三套國際競賽套路

- 1、區分高中男子組、高中女子組（國中組可跨組參賽）
- 2、比賽項目：
 - (1)長拳、棍術、刀術、劍術、槍術。
 - (2)南拳、南刀、南棍。
 - (3)太極拳、太極劍。(需搭配音樂)

(三) 第一套國際競賽套路

- 1、區分國中男子組、國中女子組（國小組可跨組參賽）
- 2、比賽項目：
 - (1)長拳、刀術、棍術、劍術、槍術。
 - (2)南拳、南刀、南棍。
 - (3) 42 式太極拳、42 式太極劍。

(四) 初級套路（乙組套路）

- 1、區分國中男子組、國中女子組及國小男子組、國小女子組、幼兒組
- 2、比賽項目：
 - (1) 長拳(第三路)、長拳(側空翻)、刀術、棍術、劍術、槍術。
 - (2) 南拳、南刀、南棍。
 - (3) 24 式太極拳、32 式太極劍。

二、第二類【傳統國術套路】

(一) 拳術

- (1) 南拳(羅漢拳、詠春拳、金鷹拳、太祖拳、象形、洪、劉、蔡……)
- (2) 北拳(少林拳、查拳、華拳、炮拳、翻子、地躺、醉拳、猴拳……)

112 年度臺中市議長盃武術錦標賽競賽規程

- (3) 內家拳(形意、八卦、心意六合拳、太極、木蘭……)
- (4) 基本拳術(初級拳、五步拳、忠義拳、八式拳、復興拳)

*限國小組報名

(二)器械

- (1) 短兵
- (2) 長兵
- (3) 雜兵

(三)對練(2~3 人)

- (1) 性別不限，拳術、器械不拘

(四)團練

- (1) 限 4~6 人一組，性別不限。
- (2) 區分為拳術團練、器械團練

注意：*套路報名同一人同一項目不得重複報名。
*傳統國術套路項目請務必於報名系統上註明套路名稱。
*該項目僅一人或一組參賽，則取消該組別比賽。

三、第三類【武術散手】

【男子組】（國、高中選手可跨組參賽）

- 1、 48 公斤級：48 公斤以下（含 48.00 公斤）
- 2、 52 公斤級：52 公斤以下（含 52.00 公斤）
- 3、 56 公斤級：56 公斤以下（52.01 公斤至 56.00 公斤）
- 4、 60 公斤級：60 公斤以下（56.01 公斤至 60.00 公斤）
- 5、 65 公斤級：65 公斤以下（60.01 公斤至 65.00 公斤）
- 6、 70 公斤級：70 公斤以下（65.01 公斤至 70.00 公斤）
- 7、 75 公斤級：75 公斤以下（70.01 公斤至 75.00 公斤）
- 8、 75 公斤級以上（75.01 公斤以上）

【女子組】（國、高中選手可跨組參賽）

- 1、 45 公斤級：45 公斤以下（含 45.00 公斤）
- 2、 48 公斤級：48 公斤以下（含 48.00 公斤）
- 3、 52 公斤級：52 公斤以下（48.01 公斤至 52.00 公斤）
- 4、 56 公斤級：56 公斤以下（52.01 公斤至 56.00 公斤）

112 年度臺中市議長盃武術錦標賽競賽規程

5、 60 公斤級：60 公斤以下（56.01 公斤至 60.00 公斤）

6、 60 公斤級以上（60.01 公斤以上）

拾壹、比賽規則：

一、套路規則：

1. 武術套路：採用國際武術聯合會最新修定認可的國際武術套路競賽規則。如套路不符，則不予評分，套路運動員必須完成套路內容所規定的動作，按規則中的難度評分方法與標準執行。競賽套路比賽時間依據國際武術聯合會 2019 年國際武術套路競賽規則規定，自選及國際第一、二、三套長拳類、南拳類、長短器械皆不得少於 1 分 20 秒。自選太極拳(劍)、第三套太極拳(劍)、32 式太極劍、42 式太極劍以及傳統太極拳類等套路限 3~4 分鐘；24 式太極拳 4~5 分鐘；42 式太極拳 5~6 分鐘。自選太極拳套路、國際第三套太極拳配樂，請依照國際武術聯合會規定辦理，並於比賽時派人至音控台協助音控員播放音樂。
2. 傳統國術：採用中華民國國武術總會最新審定國際國術規則。如套路不符，則不予評分。不得演練亞洲武術聯合會及國際武術聯合會規定之套路，不符者不予計分。單練、對練及團練項目該組別僅一人或一組參賽者則取消該組別比賽。傳統國術套路時間限制 3 分鐘內，凡個人、對練套路皆不得少於 30 秒，如有個別規定依據規定處理；傳統內家拳，八卦拳類 1 至 3 分鐘。

二、散手規則：

1. 比賽採用國際武術聯合會 2017 年所修訂國際武術散手競賽規則，如對競賽規則的詮譯有爭議，則以中文版為準。
2. 本次散手比賽採用單敗淘汰制，各級別參賽，人數 3 人時採循環賽制。社會組每局淨打 2 分鐘，國高中組每局 1 分半鐘，局間休息 1 分鐘，三戰兩勝制。

三、裁判組成、評分：

1. 由大會聘任合格之武術裁判擔任(需具備中華民國國武術總會、中華民國太極拳總會核發證照)，經大會籌委為審核確認，正式聘任為大會裁判。
2. 套路評分標準：去除最高分及最低分之無效分數後，其餘分數的平均為應得分，應得分扣除裁判長扣分後為最後得分。

112 年度臺中市議長盃武術錦標賽競賽規程

最後得分相同時：1. 無效分平均值較接近最後得分者列前。

2. 無效分平均值，高者列前。

3. 無效分中，低無效分較高者列前。

4. 如最後仍相同，則並列名次，下一名次空缺。

拾貳、比賽規定：

1. 套路服裝：選手須著符合武術競賽規則之服裝(上身需有斜襟或有盤扣，下身燈籠褲之武術表演服裝)。比賽服裝須繫腰帶，不符規定扣 0.05 分，內家拳術、兵器及 太極拳、太極劍除外。

2. 器械規定：比賽器械請自備

長兵器：初級棍不可低於自身眉高；槍術槍尖不得低於直臂上舉之掌指；其它長兵器立地不可低於自身身高。

短兵器：持握刀、劍之尖處不可低於耳；南刀以左手抱刀，刀尖不低於下顎；其他短兵器不可短於自身肘長，立地不可高於自身肩高。

雙兵器：限長於肘短於身高；近身兵器限長於掌短於肘；軟兵器限長於腰高(不含把)。

3. 散手規定：所有選手於過磅後統一抽籤，當天不得更換量級。統一於賽程第一天上午 8：00~8：30 進行過磅。比賽時教練需在場指導，選手才能上場競賽(依主任裁判宣佈比賽選手進場時，若指導教練無法出場，視同棄權)。散手運動員須自備並穿戴符合國際武術競賽規則規定之拳套、護頭、護胸、護齒及護檔(65 kg 級別以下拳套為 230 克，70 kg 級為 280 克)，護檔必須穿在短褲內，護具未配戴齊全者，將取消參賽資格。使用無塗料 3 或 5 公尺手綁帶，其他貼紮皆需大會醫生同意。選手需準備 2 套散手正規比賽服裝(如圖)，須穿著同一色之上衣、短褲及護具。勿穿著一般運動背心及短褲，護具須為紅或黑/藍色。



112 年度臺中市議長盃武術錦標賽競賽規程

拾參、比賽獎勵辦法：

一、個人獎：

	每組二人	每組三人	每組四人	每組五人以上
第一名	金牌+獎狀	金牌+獎狀	金牌+獎狀	金牌+獎狀
第二名	獎狀	銀牌+獎狀	銀牌+獎狀	銀牌+獎狀
第三名		獎狀	銅牌+獎狀	銅牌+獎狀
第四名			獎狀	獎狀

二、團體錦標獎：

(一)報名單位需報名 10 項次比賽項目以上。

按各單位選手在各項比賽中所獲名次總和計算積分			
得名	金牌	銀牌	銅牌
積分	5 分	3 分	1 分

(二)獎盃分組

臺中市各級學校單位各取前三名頒發獎盃及獎狀。該組報名團體未達三隊者，則取一名頒給獎盃及獎狀。				
社會組	高中組	國中組	國小組	幼兒組
武術總錦標				
國術總錦標				

外縣市及武館參賽單位取各前三名頒發獎盃及獎狀。該組報名團體未達三隊者，則取一名頒給獎盃及獎狀。				
武術總錦標				
國術總錦標				

三、頒獎時間：賽後立即頒獎，請攜帶選手證領獎。

四、教育人員獎勵：市立中小學教育人員指導學生參加各項競賽或辦理各項活動，教育局得予獎勵，其獎勵方式請參照市府公告「臺中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辦理」。

拾肆、比賽成績公告：活動結束一週後，函發大會上級指導單位並公告於報名系統網站。

拾伍、申訴：凡在比賽中發現有違反競賽規則或冒名頂替及成績登錄與計算錯誤時，於事件發生三十分鐘內，由領隊或教練提出並繳交保證金 5,000

112 年度臺中市議長盃武術錦標賽競賽規程

元具名以書面向審判委員會提出申訴，以審判委員會之裁決為終決，若申訴成立，則退回保證金。

拾陸、注意事項：

一、如遇法定傳染病，則不開放民眾觀賽，每位選手只限一位家長及教練陪同參賽。

二、領隊會議：112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8 時 30 分。

地點：臺中市立梧棲國民中學活動中心，不另行發文通知。

三、各單位應依照大會規定手續辦理參加事宜，應以學校或團體單位名稱報名，比賽中臨時向大會報名參加者，概不受理。

四、比賽程序及比賽賽程一經大會排定，選手不得要求更改提前或延後。

五、大會賽程時間因故重疊，選手未能即時出賽時，由該隊領隊或教練向檢錄員申請賽序調動，調整至最後一位出賽，但如該賽程已經結束而未能及時出賽者，仍視為棄權，不退還報名費。

六、選手出場時應出示具相片身份證明文件或選手證接受檢錄入場，非當場次選手禁止進入比賽場地。如有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經查驗屬實除取消資格及各項成績，收回已發給之獎牌及獎狀，並發文參賽單位所屬上級體育會及教育局。

七、各單位應依照大會規定準時報到入座並尊重會場秩序，比賽場地除該場次選手及隊職員以外均不得入內。觀眾及家長請在觀眾席觀賽。並保持比賽場所肅靜，嚴禁吸菸及嚼檳榔。請自行做好垃圾分類及場地之清潔維護等環保工作，未依規定經大會示意未改善，扣團體成績 5 分。

八、選手應穿著正式比賽規定之武術服裝，不得頭上纏布巾、赤膊，穿著內褲、汗衫、襯衫、皮鞋、或奇裝異服，如有違反情事，不得登場比賽。在比賽場地不得發出無意義之聲音，或做妨礙會場秩序之言行，如違背規定則取消其比賽資格。

九、為落實參賽者、家長及工作人員防疫工作，避免疫情傳播，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防疫規定。

基本防護規定：

(一) 參賽人員應主動聲明如符合「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中「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實施之對象者，禁止參加比賽；另「自主健康管理」者，應依照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管理措施，並配合大會規定防護措施辦理。

(二) 倘有發燒、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應主動向單位主管或負責人員報告，並建議就醫診療及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

112 年度臺中市議長盃武術錦標賽競賽規程

- (三) 參賽者應使用個人專屬兵器及服裝，避免使用共同兵器及服裝造成接續使用者可能感染之風險。
- (四) 競賽會場不進行頒獎典禮，各項目廣播唱名至典禮組領取獎牌獎狀，不對外開放非競賽相關人員入場，僅參賽者、大會工作人員(含裁判)，陪同參賽者需依照進場流程完成量測戴口罩入場。

拾柒、比賽期間防護措施：

- (一) 各比賽場館應設置醫療組(站)及聘用醫師、護理師與救護車輛備用，以供緊急醫療診斷及協助。
- (二) 各比賽場所應備妥額溫槍、備用口罩(僅供緊急使用)、乾洗手液或其他洗手用品
(含肥皂或洗手乳等)。
- (三) 進入會場前，參賽者依個人需求自備口罩；檢錄區依比賽性質設置於室內或室外，確實規劃動線之安排，並落實防護措施。
- (四) 參加比賽學生，倘於比賽當日經體溫量測達攝氏 38 度以上，轉請賽場醫護組(站)協助診斷，及安排獨立休息場所，並調整參賽順序至該場次最末位。
- (五) 參加比賽學生，符合「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實施對象之「自主健康管理」未滿5+N日者，應確實評估是否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如有症狀則不可參賽；無症狀者，依規定配戴口罩參加比賽，或得調整參賽順序至該場次最末位，並於比賽上場時暫免配戴口罩，場次結束仍應立即依規定配戴。
- (六) 大會工作人員，應每日實施體溫量測，並建議配戴口罩，若有發燒情況，立即停止工作。
- (七) 每場次安排環境清潔及加強廁所消毒工作，針對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表面，應有專責人員定時清潔，一般的環境應至少每天消毒 2 次；室內集會活動場所應保持空氣流通及環境整潔，並持續監控環境空氣流通與換氣情形。
- (八) 嚴禁隱匿個人身體症狀，如經查明屬實者，取消參賽資格，並依中央疫情通報作業規定，通報主管機關及依「傳染病防治法」處理。

拾捌、本辦法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拾玖、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宣佈規定之。

112 年度臺中市議長盃武術錦標賽競賽規程

參賽切結書

茲證明本單位_____等選手共_____人參加臺中市體育總會武術委員會主辦之 112 年度臺中市議長盃武術錦標賽，確定無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合參與競賽之情形，目前非「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所附之報名資料、證件等完全屬實、正確，如在參加比賽期間造成任何傷害，除遵照大會有關規定給予的運動傷害保險之權益外，其餘的一切責任本人願意自行負擔，所生損害概與主(承)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武術委員會無涉，為求慎重，謹立本切結書保證。

單位名稱：_____ (蓋章)

領隊(教練)：_____  (簽章)

註 1：參賽運動員健康狀況由各代表隊教練自行審核，每隊均須填寫繳交本切結書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

武術自選套路難度及必選動作申報表

單位	姓名	性別	項目	身高 (cm)	器械 型號
1	難度內容				
	難度分值				
	必選動作				
2	難度內容				
	難度分值				
	必選動作				
3	難度內容				
	難度分值				
	必選動作				
4	難度內容				
	難度分值				
	必選動作				
難度登記統計			臨場評定統計		
動作難度		動作難度		提交號： 提交日期： 單位簽章：	
連接難度		連接難度			
創新難度		創新難度			
累計難度		累計難度			
教練簽名：			裁判簽名：		